417	2023	89
	1	5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浦环工[2023]1号

关于同意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 工会召开会员大会的批复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工会委员会:

你工会《关于召开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工会 会员大会的请示》(浦环财工〔2023〕1号)收悉。

经研究, 同意: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工会会员大会于 2023 年 3 月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工会第二届委员会设委员5名(含主席1名);经审委员3名(含主任1名)。

请按照《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地方工会和基层工会召开代表大会及组成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若干规定》,筹备组织好工会会员大会。

特此批复。



上海市浦东新区(止态分域)) 局拟文稿
公文属性: 非政府信息 密级:	[2023] 号
领导签发:	领导审核:
题目: 关于同意上海市市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的名	中心了全国并全最大全的批复。
附件:	
主送:	复核意见:
抄送:	核稿意见:
会签:	
ム业 。	31.22
备注:	拟稿:
	王逊怪
	7023年3月 印4份
校对:	